

2022年7月20日，陈某偶然发现，数字藏品平台的登录机制存在漏洞，偷偷登录用户账号，对用户的数字藏品进行非法操作。经查，陈某成功登录了30余个用户的账户，并以1400元至1600元不等的单价卖掉了其中21个用户的数字藏品，总计获利3万余元。日前，经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法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、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罪，数罪并罚，判处被告人陈某有期徒刑三年，缓刑四年六个月，并处罚金7000元。